

上饶市铅山县恩泽园东5号1间店铺招租(五年)公告

房产办ggz2023-97号

受委托,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3月17日10时,在上饶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具体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序号	坐落	结构	所在楼层/总楼层	租赁建筑面积(m ²)	起拍价(万元/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备注:现经营
1	恩泽园东5号	框架	1/1	52.89	0.888	0.5	空置

二、拍卖方式:采用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

三、承租方资格要求:

- 意向承租方应是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 意向承租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重大事项揭示:

1.本次挂牌转让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见江西洪利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赣洪利评字(2023)第01012号。

2.标的的旧、规格、质量、数量、状况、性能、面积等均以现状招租,招租方提供的有关材料及说明仅供意向承租方参考,具体交付资产以交付时现状为准。招租方、拍卖公司不承担面积误差责任,不论面积是否增减,均不影响拍卖成交以及成交价格。意向承租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招租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3.租期五年,租金不递增,按年交付。租赁期限自标的交付时开始计算。承租方按照最终竞得价缴纳租金,租金缴纳方式为先付租金后使用的原则,租赁保证金为一个季度的房租,跟第一次的房租一起交付。每年为一次缴纳期,提前一个月交付下年度租金。合同期满后租赁保证金由招租方按照相关约定无息退回(不计息)。

4.标的交付时间及起租时间以招租方与承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约定时间为准。标的成交后,承租人不得经营违法、扰民等影响周边居民的行业。

5.承租方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合法经营,消防安全合格证、工商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等各种经营需办理的证件都由承租方自行办理,费用自理。无产权证。

6.标的交付由招租方负责,拍卖公司不负责标的物交

付。本次租赁权拍卖已披露的瑕疵,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7.承租方应负责保护房屋的整体结构,不得私自拆除和改建房屋。如因此发生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负责,且赔偿因改造房屋和结构给出租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合同期内,因房屋外墙脱落、空调外机掉落、玻璃门窗掉落、空中抛物以及设施设备使用等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承担全部责任。

8.合同期满后,承租方投入的一切可移动的设施、设备自行处理,不能强行要新承租方收购。而对于承租方装饰、装修的不可搬动(移动)的部分无偿归招租方所有,承租方撤场时不得破坏。未按期撤除的设施、设备出租方有权进行处理,并不予任何补偿。

五、报名方式: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3月15日17时止,凭有效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交纳交易保证金,保证金于2023年3月15日17时前汇入指定账户,承租方缴纳的保证金扣除交易费用等相关费用后,可以按合同约定转为等额交易价款(多退少补),交易凭证出具前,保证金性质不变。保证金在指定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照相关规定返还原提交账号。其他未成交方缴纳的保证金及其利息在承租方确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原提交账户。保证金在指定结算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竞买保证金账户【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2468】(以实际到账为准)。
联系电话:13576326898 郑女士 13397932436 徐女士 18979319032 程女士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三清山中大道58号盈盛楼八楼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0793-8331827 0793-8331882(财务)
本项目未尽事宜详见江西省产权交易所:
https://jxcq.jxggzyjy.cn/

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拍租公告

受委托,江西物华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15时在本公司拍卖厅举行拍租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序号	标的位置	面积约(m ²)	租赁年限	起拍价(元/年)	现经营店铺
1	位于信州区水南街169号一楼临街店面	10	5年	7200	药店
2	位于信州区水南街169号一楼临街店面	16	5年	9600	彩票店
3	位于信州区水南街169号一楼临街店面	16	5年	9600	彩票店隔壁
4	位于信州区水南街169号一楼临街店面	70	5年	18000	旅游百事通
5	位于弋阳县沿河路1号办公室	267.69	5年	20000	
6	位于婺源县紫阳镇二环路景源大厦办公室	140	5年	18000	
7	位于婺源县紫阳镇二环路景源大厦办公室	337.3	5年	36000	
8	位于德兴市银城中路19号2栋办公室	122	5年	9600	
9	位于铅山县河口镇胜利南路办公室	123.7	5年	9600	
10	位于余干县干越大道651号一楼临街办公室	30	5年	8040	
11	位于余干县干越大道651号一楼临街办公室	30	5年	8040	
12	位于余干县干越大道651号一楼临街办公室	30	5年	8040	
13	位于信州区紫阳名邸4栋2901房屋	146.76	10年	9600	
14	位于信州区紫阳名邸4栋2403房屋	144.27	10年	9600	
15	位于信州区紫阳名邸4栋2503房屋	144.27	10年	9600	
16	位于信州区紫阳名邸4栋2703房屋	144.27	10年	9600	
17	位于信州区紫阳名邸4栋2903房屋	144.27	10年	9600	
18	位于信州区紫阳名邸4栋3103房屋	144.27	10年	9600	

注:13-18号标的紫阳名邸6套房产整体拍租优先,起拍价5.76万元/年。

二、拍租方式:采用有保留价的增价拍租方式。

三、重要提示条款:1.同等价位下,原承租人享有优先承租权。2.租金支付方式为先付租金后使用,3个月一付,租金在前一年的基础上逐年递增3%。3.租赁保证金为3个月租金。4.竞租成交后,未经招租方允许,不得擅自转租。5.竞租成交后,租赁期内产生的一切经济、民事、刑事以及安全责任由承租方自行承担。6.标的交付:以交付时现状为准。

四、竞买报名手续: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3月20日17时前凭有效证件到本公司办理竞买报名手续。竞买保证金每个标的1万元交至以下账户(以实际到账为准):

户名:江西物华拍卖有限公司
账号:20060302000000878
开户行:上饶银行中山路支行
详情请洽:13907938256(艾先生)
13907936277(陈先生)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带湖路82号二楼
江西物华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3月9日

上饶市铅山县胜利北路、永平市场及恩泽园等10间店铺招租(五年)公告

房产办ggz2023-99号

受委托,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3月17日10时,在上饶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具体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序号	产权证号	坐落	结构	所在楼层/总楼层	租赁建筑面积(m ²)	起拍价(元/年)	竞买保证金(元)	备注:现经营
1		胜利北路41号	砖混	1/6	36.62	3516	2000	仓库
2		胜利北路42号	砖混	1/6	33.1	3180	2000	麻将馆
3		胜利北路43号	砖混	1/6	37.2	3576	2000	麻将馆
4		胜利北路44号	砖混	1/6	43.8	4200	2000	阿权便当
5	铅房权证铅字第200139号	上饶卫校铅山分校17幢22、23号	砖混	1/1	48.2	14460	10000	哑巴草鸭馆
6	铅房权证铅字第321376号	永平市场2栋7号	砖混	1-2/2	61.49	13284	10000	陈小姐服装店
7	铅房权证铅字第321377号	永平市场2栋8号	砖混	1-2/2	63.47	13704	10000	服装店
8		恩泽园东6	框架	1/1	45.42	8724	5000	空置
9		恩泽园东7	框架	1/1	42.68	8196	5000	空置
10		恩泽园东8	框架	1/1	57.06	10956	10000	空置

二、拍卖方式:采用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

三、承租方资格要求:

- 意向承租方应是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 意向承租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重大事项揭示:

1.本次挂牌转让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见江西洪利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赣洪利评字(2023)第02031号。

2.标的的旧、规格、质量、数量、状况、性能、面积等均以现状招租,招租方提供的有关材料及说明仅供意向承租方参考,具体交付资产以交付时现状为准。招租方、拍卖公司不承担面积误差责任,不论面积是否增减,均不影响拍卖成交以及成交价格。意向承租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招租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3.租期五年,租金不递增,按年交付。租赁期限自标的交付时开始计算。承租方按照最终竞得价缴纳租金,租金缴纳方式为先付租金后使用的原则,租赁保证金为一个季度的房租,跟第一次的房租一起交付。每年为一次缴纳期,提前一个月交付下年度租金。合同期满后租赁保证金由招租方按照相关约定无息退回(不计息)。

4.标的交付时间及起租时间以招租方与承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约定时间为准。标的成交后,承租人不得经营违法、扰民等影响周边居民的行业。原承租人在同等价格、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5.上饶卫校铅山分校17幢22、23号和永平市场2栋7、8号共3间是有房产证的,其它无产权证。

6.标的交付由招租方负责,拍卖公司不负责标的物交付。本次租赁权拍卖已披露的瑕疵,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7.承租方应负责保护房屋的整体结构,不得私自拆除和改建房屋。如因此发生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负责,且赔偿因改造房屋和结构给出租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合同期内,因房屋外墙脱落、空调外机掉落、玻璃门窗掉落、空中抛物以及设施设备使用等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承担全部责任。

8.合同期满后,承租方投入的一切可移动的设施、设备自行处理,不能强行要新承租方收购。而对于承租方装饰、装修的不可搬动(移动)的部分无偿归招租方所有,承租方撤场时不得破坏。未按期撤除的设施、设备出租方有权进行处理,并不予任何补偿。

五、报名方式: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3月15日17时止,凭有效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交纳交易保证金,保证金于2023年3月15日17时前汇入指定账户。承租方缴纳的保证金扣除交易费用等相关费用后,可以按合同约定转为等额交易价款(多退少补),交易凭证出具前,保证金性质不变。保证金在指定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照相关规定返还原提交账号。其他未成交方缴纳的保证金及其利息在承租方确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原提交账户。保证金在指定结算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竞买保证金账户【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2468】(以实际到账为准)。
联系电话:13576326898 郑女士 13397932436 徐女士 18979319032 程女士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三清山中大道58号盈盛楼八楼
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3月8日

上饶市铅山县复兴北路、复兴街9间店铺招租(五年)公告(2)

房产办ggz2023-96号

受委托,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3月17日10时,在上饶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举行拍卖会,具体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序号	坐落	结构	所在楼层/总楼层	租赁建筑面积(m ²)	起拍价(万元/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备注:现经营
1	铅山县复兴北路23号	砖混	1/5	33.4	0.5208	0.2	仓库
2	铅山县复兴北路30号	砖混	1/5	18.68	0.2688	0.2	仓库
3	铅山县复兴北路34号	砖混	1/5	283	4.0752	2	仓库
4	铅山县复兴北路36号	砖混	1/5	34.11	0.5316	0.2	空置仓库
5	铅山县复兴北路37号	砖混	1/5	27.1	0.4224	0.2	仓库
6	复兴街239号店面5	砖混	1/5	7.398	0.5328	0.2	空置
7	复兴街239号店面6	砖混	1/5	7.398	0.5328	0.2	空置
8	复兴街239号	砖混	1/4	6.336	0.5472	0.2	无声寿司
9	复兴街239号	砖混	1/4	87.476	5.03904	3	陈氏棒冰批发

二、拍卖方式:采用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

三、承租方资格要求:

- 意向承租方应是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 意向承租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重大事项揭示:

1.本次挂牌转让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见江西洪利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赣洪利评字(2023)第01012号。

2.标的的旧、规格、质量、数量、状况、性能、面积等均以现状招租,招租方提供的有关材料及说明仅供意向承租方参考,具体交付资产以交付时现状为准。招租方、拍卖公司不承担面积误差责任,不论面积是否增减,均不影响拍卖成交以及成交价格。意向承租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招租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

的瑕疵。
3.租期五年,租金不递增,按年交付。租赁期限自标的交付时开始计算。承租方按照最终竞得价缴纳租金,租金缴纳方式为先付租金后使用的原则,租赁保证金为一个季度的房租,跟第一次的房租一起交付。每年为一次缴纳期,提前一个月交付下年度租金。合同期满后租赁保证金由招租方按照相关约定无息退回(不计息)。

4.相邻房产遵循整体优先原则,如相邻店铺,则该数间房产作为一个标的的优先整体对外招租。标的交付时间及起租时间以招租方与承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约定时间为准。标的成交后,承租人不得经营违法、扰民等影响周边居民的行业。原承租人在同等价格、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5.6号-7号房产证号为200245,8号-9号房产证号为200246,4间是有房产证的,其它无产权证。
6.标的交付由招租方负责,拍卖公司不负责标的物交付。本次租赁权拍卖已披露的瑕疵,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7.承租方应负责保护房屋的整体结构,不得私自拆除和改建房屋。如因此发生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负责,且赔偿因改造房屋和结构给出租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合同期内,因房屋外墙脱落、空调外机掉

落、玻璃门窗掉落、空中抛物以及设施设备使用等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承担全部责任。

8.合同期满后,承租方投入的一切可移动的设施、设备自行处理,不能强行要新承租方收购。而对于承租方装饰、装修的不可搬动(移动)的部分无偿归招租方所有,承租方撤场时不得破坏。未按期撤除的设施、设备出租方有权进行处理,并不予任何补偿。

五、标的咨询与展示:自公告之日起即行咨询和展示。

六、报名方式: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3月15日17时止,凭有效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交纳交易保证金,保证金于2023年3月15日17时前汇入指定账户。承租方缴纳的保证金扣除交易费用等相关费用后,可以按合同约定转为等额交易价款(多退少补),交易凭证出具前,保证金性质不变。保证金在指定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照相关规定返还原提交账号。其他未成交方缴纳的保证金及其利息在承租方确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原提交账户。保证金在指定结算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竞买保证金账户【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2468】(以实际到账为准)。
联系电话:13576326898 郑女士 13397932436 徐女士 18979319032 程女士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三清山中大道58号盈盛楼八楼
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0793-8331827 0793-8331882(财务)
本项目未尽事宜详见江西省产权交易所:
https://jxcq.jxggzyjy.cn/

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公告

现有2018年以来因交通事故被上饶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一大队扣留的部分机动车辆,至今仍有车辆当事人未来接受处理。根据《道



路交通安全法》第112条的规定,现予以公告。请当事人于三个月内携带相关有效证件,速来大队接受处理,逾期未来处理的,将依据《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之有关规定依法进行处理。公告车辆信息请扫二维码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上饶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一大队
2023年3月8日

遗失声明

上饶市宏凯混凝土有限公司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4332001148601,编号:4210-01630432,开户银行:江西广信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煌固支行,账号:16006911000013452,声明作废。

上饶市信州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办公室遗失公章壹枚,章号:3611000210727,声明作废。

遗失他项权证壹本,证号:赣2020上饶市不动产证明第0013174号,声明作废,赵凯。

德兴市银城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遗失公章壹枚,声明作废。

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三辆轻卡转让拍卖公告

房产办ggz2023-98号

受委托,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3月17日10时,在上饶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举行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三辆轻卡转让拍卖会。具体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序号	车辆牌号	车辆品牌	数量	发动机号	购置时间	使用性质	实际里程数(km)	起拍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1	赣E45612	江淮牌	1	1614F100812	2014.8	货运	550000	1.862	0.5
2	赣E45623	江淮牌	1	1614F100810	2014.8	货运	550000	1.995	0.5
3	赣E45608	江淮牌	1	1614F096254	2014.8	货运	550000	1.995	0.5

(注:车辆表显里程数与实际不符,经转让方确认实际行驶里程数按55万公里计算)

二、拍卖方式:采用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

三、竞买人资格要求:

- 意向受让方应是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 意向受让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重大事项揭示:

1.本次挂牌拍卖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见赣海川评报字[2023]第20201号《评估报告》。

2.标的的旧、规格、质量、状况、性能等均以交付时现状转让。转让方提供的有关材料及说明仅供意向受让方参考,以交付时现状为准。意向受让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

本次转让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3.本次拍卖车辆,均为江淮牌集卡牵引(轻卡),不包含车牌。办理车辆提档、过户所需缴纳的相关税费由受让方自行承担。

五、标的咨询与展示:自公告之日起即行咨询和展示。

六、报名方式: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3月15日17时止,凭有效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交纳交易保证金,保证金于2023年3月15日17时前汇入指定账户。受让方缴纳的保证金扣除交易费用等相关费用后,可以按合同约定转为等额交易价款(多退少补),交易凭证出具前,保证金性质不变。其他未成交方缴纳的保证金及其利息在受让方确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原提交账户。保证金在指定结算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竞买保证金账户【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2468】
联系电话:13576326898 郑女士 13397932436 徐女士 18979319032 程女士
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0793-8300868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三清山中大道58号盈盛楼八楼
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江西茗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Jiangxi Minglong Industrial Group Co., Ltd

发展绿色生态产业
壮大绿色生态产业
开发绿色生态产品
培植绿色生态品牌

品鉴热线:13970306797